

上海市婚姻（收养）登记中心2017年度单位预算

目录

主要职能

机构设置

预算编制说明

2017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2017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2017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2017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17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2017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2017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2017年预算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情况表

相关情况说明

上海市婚姻（收养）登记中心主要职能

上海市婚姻（收养）登记中心是上海市婚姻（收养）登记中心是上海市民政局直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人员编制数8名，主要承担本市涉外国人、华侨及港澳台居民婚姻（收养）登记等工作任务。

主要职能包括：

1. 负责本市涉外婚姻（收养）登记的业务咨询。
2. 办理本市涉外国人、华侨和港澳台居民的结（离、复）婚登记、补证，出具婚姻登记记录证明。
3. 办理本市涉外国人、华侨和港澳台居民，以及本市社会福利机构弃婴（孤儿）的收养（解除收养）登记。
4. 承办结婚登记和收养登记的颁证仪式。
5. 宣传婚姻收养法律法规。
6. 负责婚姻（收养）登记档案管理。

上海市婚姻（收养）登记中心机构设置

上海市婚姻（收养）登记中心是以管理岗位为主的事业单位，设置岗位总量8个，管理岗位最高等级6级，无内设机构，现有在编在岗工作人员8名。

上海市婚姻（收养）登记中心2017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17年，上海市婚姻（收养）登记中心预算支出总额为51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455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455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435万元，主要用于日常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及收养家庭评估项目支出等。
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科目14万元，主要用于社会保障缴费中的单位医疗保险费支出。
3.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7万元，主要用于为单位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017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婚姻（收养）登记中心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4,551,923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75,111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551,923	二、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46,916
2. 政府性基金		三、住房保障支出	73,464
二、事业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543,568		
收入总计	5,095,491	支出总计	5,095,491

2017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婚姻（收养）登记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75,111	4,346,483			528628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4,581,303	4,072,595			508,708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581,303	4,072,595			508,70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93,808	273,888			19,92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9,868	195,636			14,232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3,940	78,252			5,688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46,916	136,956			9,96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6,916	136,956			9,96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46,916	136,956			9,9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464	68,484			4,98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3,464	68,484			4,98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3,464	68,484			4,980
合计				5,095,491	4,551,923			543,568

2017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婚姻（收养）登记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75,111	4,258,736	616,375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4,581,303	3,964,928	616,375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581,303	3,964,928	616,37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93,808	293,80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9,868	209,86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3,940	83,94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46,916	146,91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6,916	146,916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46,916	146,9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464	73,464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3,464	73,46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3,464	73,464	
合计				5,095,491	4,479,116	616,375

2017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婚姻（收养）登记中心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46,483	4,130,108	216,375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4,072,595	3,856,220	216,375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072,595	3,856,220	216,37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73,888	273,88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5,636	195,636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8,252	78,252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36,956	136,95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6,956	136,956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36,956	136,9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484	68,484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68,484	68,48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8,484	68,484	
合计				4,551,923	4,335,548	216,375

2017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婚姻（收养）登记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17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婚姻（收养）登记中心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13,912	1,413,912	
301	01	基本工资	258,288	258,288	
301	02	津贴补贴	723,240	723,240	
301	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8,496	158,496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5,636	195,636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78,252	78,25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16,652		2,816,652
302	01	办公费	36,000		36,000
302	02	印刷费	10,000		10,000
302	05	水费	15,000		15,000
302	06	电费	20,000		20,000
302	07	邮电费	72,000		72,000
302	11	差旅费	6,000		6,00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2	13	维修（护）费	6,000		6,000
302	14	租赁费	2,341,152		2,341,152
302	16	培训费	5,000		5,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2,813		2,813
302	26	劳务费	172,400		172,400
302	28	工会经费	20,000		20,000
302	29	福利费	28,800		28,80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000		32,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9,487		49,48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484	68,484	
303	11	住房公积金	68,484	68,484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6,500		36,5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36,500		36,500
合计			4,335,548	1,482,396	2,853,152

2017年上海市婚姻（收养）登记中心预算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预算数						机关运行经费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3.48		0.28	3.2		3.2	

相关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预算

上海市婚姻（收养）登记中心预算单位2017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3.48万元，包包括使用市级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比2016年预算减少21.2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万元，主要安排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与2016年预算持平。

公务接待费预算0.28万元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与2016年预算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3.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3.2万元），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比2016年预算减少21.2万元，主要原因是：（1）2017年减少一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2）2016年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上海市婚姻（收养）登记中心2017年度未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17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5.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5.7万元。

2017年度本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5.7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17年度，本单位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2个，涉及预算金额20万元。